

臺中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420018臺中市豐原區陽明街36號(教育局)

承辦人：科員 王意晴

電話：22289111+55812

電子郵件：ich28@taichung.gov.tw

受文者：臺中市清水區甲南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1月10日

發文字號：中市教會字第1140003232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二 (387040000E_1140003232_ATTACH1.pdf、
387040000E_1140003232_ATTACH2.pdf)

主旨：本市114年度總預算案暨附屬單位預算及綜計表，業經臺
中市議會審議通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臺中市政府114年1月10日府授主一字第1140006753號
辦理。

二、檢附上開函文(含議決書)1份。

正本：臺中市各市立高級中等學校、臺中市各市立國民中小學、臺中市各市立幼兒園
(不含和平區)

副本：本局各科室(含局長室等)(含附件)


